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40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	张晓荣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清滨、巢序、杨滢、耿磊、张健、张晓荣、江燕
历史沿革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上会），于 1981 年成立，为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证券、期货、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1998 年 12 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12 月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业务及人员信息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	人民币 68,343.78 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	人民币 47,897.88 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	人民币 20,445.12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2 家
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分布（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	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人民币 8,137.03 万元
涉及本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上市公司）家数	3 家
合伙人数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2 人
注册会计师数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5 人

3、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会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2024 年度末，上会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上会所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4、诚信记录

上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1 次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从业经验
项目合伙人兼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忠英	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在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9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艳霞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7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骏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项目，2002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上会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上会所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5 年审计收费将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并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

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独立并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因此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